

## 结婚、离婚、出生、死亡

在日本的制度，外国人的结婚、离婚、出生、死亡也必须要登记。

另外，结婚登记、离婚登记、出生登记、死亡登记等证明书有所需要时，请在市政府申请办理。

### ◆婚姻登记

以下是婚姻登记所需要的文件。由于不同国籍、还有在外国结婚成立的条件需要付上不同的文件，因此请事先向市民课询问。

- ①婚姻条件具备证明（中国政府/中国地方自治体/驻日中国使/领馆发行的有记载单身无配偶内容）
- ②能证明国籍的东西（护照等）
- ③翻译文件（如果文件①与②是以日文以外的语言发布，请封入日文翻译。并且在末尾填写上翻译者的住所并署名）
- ④婚姻申请书（必须有两名成人证人的签名）



### ◆离婚登记

在日本居住的外国人和日本人夫妇希望离婚时，在日本法律的规定下是被允许的。在日本法律上，外国人夫妇的离婚手续附有特别条件。

### ◆出生登记

即使双亲都是外国人，也必须在 14 天以内前往市民部为在日本出生的新生儿办理出生登记。出生时如果父母（婚姻关系）的其中一位拥有日本国籍，小孩将获取日本国籍。关于小孩的在留资格的申请的详细内容，请向福冈出入境在留管理局（特别永住者请到市民课）询问。

### ◆死亡登记

当外国人在日本国内过世时，由法律指定的申报人在死者死亡后 7 天以内向市民部提出死亡申报。申报人资格等相关内容请到市民课询问。

关于结婚、离婚、出生、死亡户口申报的询问请联络

太宰府市役所 市民课 电话：092-921-2121 电邮地址：shimin@city.dazaifu.lg.jp